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moor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思摩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69)

**須予披露交易
購買結構性存款**

購買結構性存款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6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認購結構性存款產品。該結構性存款產品已於2022年6月29日到期。

於2022年7月4日，深圳麥克韋爾與中國銀行更新訂立了結構性存款協議。據此，深圳麥克韋爾於2022年6月29日到期贖回相同金額後同意購買結構性存款兩筆，合計人民幣3,000,000,000元，每筆人民幣1,500,000,000元。認購事項由本集團現有可動用現金儲備及自由現金流撥付資金。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第一筆結構性存款協議及第二筆結構性存款協議均與同一家銀行於12個月內訂立，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該等結構性存款必須作為一系列交易合併計算。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結構性存款協議之適用百分比率一項或以上超過5%，但所有的適用百分比均低於25%，因此，基於上述結構性存款協議，結構性存款之購買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之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通知及公告規定。

背景

董事會宣布，於2022年7月4日，深圳麥克韋爾與中國銀行更新訂立了結構性存款協議。據此，深圳麥克韋爾於2022年6月29日到期贖回相同金額後同意購買結構性存款兩筆，合計人民幣3,000,000,000元，每筆人民幣1,500,000,000元。認購事項由本集團現有可動用現金儲備及自由現金流撥付資金。

結構性存款協議

第一筆結構性存款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所述：

- | | |
|---------------|--|
| (1) 認購日期： | 2022年7月4日 |
| (2) 訂約方： | (i) 中國銀行
(ii) 深圳麥克韋爾 |
| (3) 產品名稱： | 掛鉤型結構性存款 |
| (4) 收益類型： | 保本浮動收益 |
| (5) 認購金額： | 人民幣1,500,000,000元。董事會認為該認購之代價乃於公平商業條款的基礎上釐定。 |
| (6) 存款年期： | 96天（期限2022年7月5日至2022年10月9日） |
| (7) 預期年化收益率： | 1.50%–4.71% |
| (8) 投資範圍： | 收益部分投資於與歐元兌美元匯率掛鉤的衍生產品，該結構性存款收益與國際市場歐元兌美元匯率在觀察期內的表現掛鉤，本公司收益取決於歐元兌美元匯率在觀察期內的表現。 |
| (9) 觀察期／觀察時點： | 2022年9月28日北京時間14:00 |
| (10) 風險級別： | 低風險產品 |

- (11) 銀行的保證： 中國銀行對本金和按最低檔預期年化收益率計算的最低收益提供保證承諾，並本著公平公正的原則，依據市場行情對觀察期內的歐元兌美元匯率進行觀測，嚴格按照協議的約定收益條件支付本公司收益。
- (12) 贖回： 產品到期日之前，除遇法律法規、監管規定重大變更、或不可抗力等情形要求本產品提前終止外，中國銀行及本公司均無權單方面主動決定提前終止本產品。
- (13) 兌付本金及收益： 產品到期一次性支付所有收益並全額返還產品認購本金。

第二筆結構性存款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所述：

- (1) 認購日期： 2022年7月4日
- (2) 訂約方： (i) 中國銀行
(ii) 深圳麥克韋爾
- (3) 產品名稱： 掛鉤型結構性存款
- (4) 收益類型： 保本浮動收益
- (5) 認購金額： 人民幣1,500,000,000元。董事會認為該認購之代價乃於公平商業條款的基礎上釐定。
- (6) 存款年期： 96天（期限2022年7月5日至2022年10月9日）
- (7) 預期年化收益率： 1.49%–4.70%

- (8) 投資範圍： 收益部分投資於與歐元兌美元匯率掛鉤的衍生產品，該結構性存款收益與國際市場歐元兌美元匯率在觀察期內的表現掛鉤，本公司收益取決於歐元兌美元匯率在觀察期內的表現。
- (9) 觀察期／觀察時點： 2022年9月28日北京時間14:00
- (10) 風險級別： 低風險產品
- (11) 銀行的保證： 中國銀行對本金和按最低檔預期年化收益率計算的最低收益提供保證承諾，並本著公平公正的原則，依據市場行情對觀察期內的歐元兌美元匯率進行觀測，嚴格按照協議的約定收益條件支付本公司收益。
- (12) 贖回： 產品到期日之前，除遇法律法規、監管規定重大變更、或不可抗力等情形要求本產品提前終止外，中國銀行及本公司均無權單方面主動決定提前終止本產品。
- (13) 兌付本金及收益： 產品到期一次性支付所有收益並全額返還產品認購本金。

訂約方介紹

本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從事電子霧化設備及電子霧化組件的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深圳麥克韋爾

深圳麥克韋爾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子霧化設備及電子霧化組件的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中國銀行

中國銀行為一間在香港聯交所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分別為03988及601988），主要提供商業銀行、投資銀行、保險、資產管理及其他金融服務。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中國銀行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人士。

購買結構性存款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堅持以確保資金安全和流動性為前提，通過對階段性閒置資金的合理、有效運作，提升本公司整體資金收益。結構性存款協議的預期收益受風險因素影響較小，但本集團可獲得較中國的商業銀行提供之定期存款利率更高的回報。

董事認為，結構性存款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屬公平合理，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並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第一筆結構性存款協議及第二筆結構性存款協議均與同一家銀行於12個月內訂立，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該等結構性存款必須作為一系列交易合併計算。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結構性存款協議之適用百分比率一項或以上超過5%，但所有的適用百分比均低於25%，因此，基於上述結構性存款協議，結構性存款之購買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之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通知及公告規定。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用於本公告時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國銀行」 指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的持牌銀行。其股份分別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分別為03988及601988）

「本公司」	指	思摩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969）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第一筆結構性存款協議」	指	深圳麥克韋爾與中國銀行就購買第一筆結構性存款於2022年7月4日訂立之結構性存款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第二筆結構性存款協議」	指	深圳麥克韋爾與中國銀行就購買第二筆結構性存款於2022年7月4日訂立之結構性存款協議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深圳麥克韋爾」	指	深圳麥克韋爾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結構性存款協議」 指 第一筆結構性存款協議及第二筆結構性存款協議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思摩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陳志平先生
董事會主席

香港，2022年7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志平先生，熊少明先生和王貴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金成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山先生，閻小穎先生和劉杰博士。